

证券代码：000661

证券简称：长春高新

公告编号：2025-126

##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同意聘任解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

特此公告

长春高新技术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6日

附件：

### 简 历

解兵，男，197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正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历任长春新区财政局局长兼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主任、党委书记，长春新区管委会副主任，公司第十届、第十一届监事会主席。

解兵先生现持有公司股票 77,099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8）《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被提名为上市公司的情形及不良记录。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